

各項證明申請

案件項目	申辦需附文件	工作流程	辦理時間	繳交費用	
中文診斷證明	軍方診斷證明	◆ <u>停役用</u> ：公函及名冊、建議表，停役用表格一式三張 ◆ <u>人事及調陸等軍事用途</u> ：公函	1. 郵寄至高雄市左營區軍校路553號醫勤室收 2. 本人交至本院文卷室收件	發函辦理 (一週)	免費
	乙種診斷證明	◆ <u>一般證明用</u> ：健保卡 ◆ <u>民眾</u> ：健保卡	門診病患： 門診掛號→醫師開具證明→掛號室窗口批價繳費→用印→核發 住院病患： 告知病房書記→醫師開具證明→病房批價繳費→用印→核發	上班時間	◆首次開立軍人二份免費，軍眷一份免費 ◆軍人/軍眷 住院中每份60元 ◆民眾每份60元
中文出生證明	本人及配偶身分證	出院時由醫師開具正本→掛號室7號窗口(複印)用印→繳費核發	週一至週五 08:00-11:40 13:00-16:40	軍人二份免費，軍眷一份免費，民眾每份60元	
英文出生證明	1. 本院中文出生證明 2. 申請人及父母英文姓名(需與護照相同)、身分證	至掛號室7號窗口申請→各相關部門簽章→十四天核發		每張150元	
死亡證明	亡者及直系親屬申請人身分證	出院時由醫師開具證明至掛號室7號窗口(複印)→用印→繳費核發	週一至週五 08:00-11:40 13:00-16:40	軍人二份免費，軍眷一份免費，民眾每份60元	
公、勞、農保傷病診斷證明書	健保卡、身分證	門診掛號→醫師開具證明→掛號室7號窗口批價繳費→用印→核發		每份60元	
公、勞、農保險殘廢診斷證明書	健保卡、身分證			每份300元	
申請外籍看護(巴氏量表)	健保卡			每份500元	
英文診斷證明書	健保卡、英文姓名(需與護照相同)	門診掛號→醫師開具證明→掛號室窗口批價繳費→用印→核發	上班時間	每張150元	
免技測證明	健保卡、軍人身分證	門診掛號→醫師開具證明→醫勤室→核發	隨到隨辦	免費	
家庭暴力事件驗傷診斷書		急診掛號→醫師開具證明→急診掛號批價繳費→用印→核發	隨到隨辦	每份100元	

●辦理時間：週一~週五 上午 08:00~11:40、下午 01:00~04:40

週六上午 8:00~11:40(例假日除外)

●洽詢電話：(07)5817121 分機 2136